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云 "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湖南 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云汽车")82.59%股权。本项交易详细情况参见公 司于2017年11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m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87)。

由于在首次信息发布期内,公司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了更加有效实施挂 牌控股子公司博云汽车的股权转让,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讨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调整挂牌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方案的议 案》,公司对挂牌出售控股子公司博云汽车股权的方案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 5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 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调整挂牌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51)。

 、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2018年10月9日,根据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国有产权转让规则和转让公告约定,湖 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兴湘集团")符合受让条件并按时缴纳保证金 2,000 万元,成为唯一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兴湘集团拟以人民币6,670.67万元(陆仟陆佰柒拾万

零陆仟柒佰元)受让博云汽车82.59%的股权。 2018年10月10日,公司与兴湘集团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兴湘集团以人民币6,670.67万 元(陆仟陆佰柒拾万零陆仟柒佰元)受让博云汽车82.5%的股权。2018年11月11日,湖南省联 的权证变更手续。 合产权交易所对双方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进行了审核确认。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南省省属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兴湘集团定位为"三 平台",即:省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调整平台、国有资本运营管理平台、国企改革发展金融服

务支持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注定代表人, 杨国平

3、注册资本:10亿元

4、注册地址/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332号 5、经营范围: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资本运营;接收处置省属国有企 业经批准核销的不良资产;打包收购、管理和处置省属国有企业所欠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开 展相关的资本投资和产业投资、产权(股权)托管业务:开展企业发展和改革改制的财务顾问 投资咨询、重组并购等相关的中介业务;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企业性质:国有独资公司

7、主要股东: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100%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兴湘集团总资产103.03亿元,所有者权益60亿元,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博云汽车基本情况详见2017年11月8日、2018年5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五. 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博云汽车82.59%股权经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沃克森评报字(2017) 第1326号),评估值为8,235.12万元,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以不低于8,235.12万元的价格通 过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标的公司82.59%股权,由于挂牌期满无受让方,经公司董事 会、股东大会及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审批,挂牌价格进行了两次下调,最后一次的公开 挂牌转让价格为6670.67万元。

博云汽车82.59%股权系通过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定价公正、 合理,成交价格公允。

六、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产权交易的标的

公司合法持有的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82.59%股权 (人民币11,150万元注册资

人民币陆仟陆佰柒拾万零陆仟柒佰元整(¥66,706,700.00) 3、产权交易价款的支付方式、期限和付款条件

兴湘集团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首期付款人民币4,002.402万元(交易价款的 一次性汇人湖南联交所结算专户;剩余款项人民币2,668.268万元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 个月内汇人湖南联交所结算账户,并提供合法、足额的担保,剩余款项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 甲方支付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

兴湘集团报名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在扣除交易服务费后余款抵作部分交易价款。 4、产权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的承继和清偿办法

(1)截至2017年9月30日,博云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原 名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享有对博云汽车债权合计191,780,810.38元,其中:博 云汽车欠转让方借款本金130,000,000.00元、借款利息11,780,810.38元,博云汽车欠长沙伟徽高 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借款本金50,000,000.00元。兴湘集团须代博云汽车于2018年12月31日前偿 还6,300万元,剩余款项由转受让双方另行协商,但最迟不晚于2020年9月30日完成支付。兴湘集 团须为上述未偿还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2)博云新材为博云汽车银行借款提供的保证担保,股权交割日之前博云汽车到期的债 务如有续贷,则由博云新材继续提供担保;股权交割日之后,在博云汽车偿还借款或博云新材 为博云汽车提供的相关担保期限到期后,博云新材不再为博云汽车提供担保。

(3)转让前博云汽车的其他债权债务由转让后的博云汽车继续享有和承受。新股东按照 《公司法》的规定履行或者享有其对博云汽车的义务或权利。

5、权证的变更 经转受让双方协商和共同配合,由博云汽车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完成所转让产权

6、产权交易的税收和费用

产权交易中涉及的有关税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缴纳。

产权交易中涉及的有关费用,经转受让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约定,由转受让双方各自承担

(1)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都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如转让方不履行约定义务,应双倍返

还受让方交易保证金;如受让方不履行约定义务,则无权要求返还交易保证金。 转受让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且受让方对合同解除不承担责任的,转让方应将交易保证

(2)受让方未能按期支付交易价款,每逾期壹日,应按未付交易价款数额的万分之五向转 让方支付违约金

(3)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充分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部分或者会 部免除责任。因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发生不可抗力因素的 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4)如在整个产权交割和权证变更中,相关方违反应履行的义务,则按《民法总则》和《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注》承扣责任,

(5)经转受让双方协商,也可约定其他赔偿方式。

七、出售股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资产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博云汽车92.59%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博云汽车10%股权,博 云汽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2018年10月10日,公司为博云汽车提供资金支持形成了应收博云汽车借款本金15 250.00万元及利息1,495.81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博云汽车 提供资金支持形成了应收博云汽车借款本金5,000万元,相关的资金支持在博云汽车转让完成 后将会形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截至2018年10月10日,公司为博云汽车的银行借款8,300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在博云汽车 转让完成后将会形成公司对外担保

本次交易预计影响公司2018年税前利润增加约6,700万元,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年 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八、备查文件 1、产权交易合同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 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 第七十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 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值跌 至0.250元以下(含0.250元)时,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路,基金代码; 502013)、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A,基金代码:502014)、长盛中证申 万一带一路B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B,基金代码:502015)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0月11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基金

分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 切关注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 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交易所带来

、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 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 斤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参考净 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 所算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 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 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因此长盛中证申

五、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 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 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 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 A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2 立,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计人基金财产;场内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 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额,按照投资者零碎份额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份额数量相同的,则随机排列,按照排列顺序,依次均登记为1份,直至完成全部折算。 、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的申购及 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其余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多详情 请参阅本其余的《其余合同》及《长成

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 sfunds.com.cn)、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或010-62350088)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勒勒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正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 召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2日

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 第三十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 0.250元以下(含0.250元)时,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产,基金代码: 160814)、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A,基金代码:150281)、长盛中证金融地 产B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B,基金代码:150282)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0月11日,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基金份额

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

注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 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交易所带来的风险。 、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1

、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 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与 四、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

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 特征的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 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的情况,因此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持有人预 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五、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

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长 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卖出,或 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场内

的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长 Ä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 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

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长盛中 证金融地产A份额与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的申购及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长盛 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sfunds. 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或010-62350088)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 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2日

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B,交易代码:15028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 动,2018年10月10日,金融地B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9元,相对于当日0.409元的基金份额参 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68.70%。截止2018年10月11日,金融地B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9元,明显 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金融地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金融地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金融地B基

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产,场内代码:160814)参考净值和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A,场内代码: 15028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金融地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金融地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金融地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 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按露日、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 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 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9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例開罗治系的板份有限公司(以下间标)公司(为了2018年9月28日台开的第四届重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回顾公司股份预乘》,并将该预乘提交2018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家训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9月28日)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0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情况公告如下: — 黄重公公公司晚股份公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0月20日)。

-,	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	018年9月28日)前	10名股东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66)
1	姜天武	138,970,133	17.82
2	伍静	116,006,732	14.88
3	李建伟	61,946,079	7.94
4	李军	42,866,928	5.50
5	李菁	42,866,928	5.50
6	张爱纯	42,866,928	5.50
7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天津信托-天津信托·优选定增21号单一资 金信托	38,120,320	4.89
8	金鷹基金-浦发银行-厦门信托-厦门信托-财富共赢24号单一资金信托	38,120,320	4.89
9	伍伟	7,428,700	0.95
10	涂云华	4,572,523	0.59
=,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	018年10月10日) 育	前10名股东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
1	姜天武	138,970,133	17.82
2	伍静	116,006,732	14.88
3	李建伟	61,946,079	7.94
4	李军	42,866,928	5.50
5	李菁	42,866,928	5.50
6	张爱纯	42,866,928	5.50
7	秦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天津信托-天津信托·优选定增21号单一资金信托	38,120,320	4.89
8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厦门信托-厦门信托-财富共赢24号单一资金信托	38,120,320	4.89
9	伍伟	7,428,700	0.95
10	涂云华	4,572,523	0.59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2日 股票简称: 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 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2018年10月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 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 【2018】第7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认真核查和落实、对问询函中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请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经营模式、未来发展计划和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详细

说明你公司收购标的公司的原因、合理性及必要性。

四次: 公司为区域性(湖南)零售企业,主营业务为百货零售,经营业态包括百货商场、购物中、奥特莱斯(折扣店),专业店、网络购物平台,经营模式主要有联销,经销及物业出租。公]积极实施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零售战略,线下拥有友谊商店AB馆、友谊商城、阿波罗商 业广场等7家中高档百货商场,郴州友阿国际广场、常德友阿国际广场、邵阳友阿国际广场及 在建的长沙五一广场地下购物中心4家大型购物中心,长沙、天津2家奥特莱斯主题购物公园和1家在建的城市奥莱,以及友阿电器和友阿婚庆专业店;线上拥有"友阿海外购"、"友阿微 等购物平台。2017年公司零售业务的营业收入62.25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85.78%,同比

增长9.34%,2018年1-6月零售业务的营业收入32.27亿元,同比增长5.58% 根据"立足长沙、拓展湖南、面向全国"的布局方针和区域做大橄强的总体发展战略目标、公司自2012年开始相继在湖南省经济总量靠前的郴州、常德、邵阳、长沙布局城市综合体 和啖物中心,目前已有3家投入运营。未来,公司将顺应行业的发展趋势,以管理创新改革为引领,坚持百货零售主业,推行实体店回归百货和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零售战略,创新发 展购物中心和线上平台,努力打造数字化智慧型零售商业集团、稳固企业区域龙头地位。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郴州友谊阿波罗商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为开发和运营

"郴州友阿国际广场"城市综合体于2012年成立的项目公司。"郴州友阿国际广场"位于郴州市的核心商圈,为百货主力店+商业街铺+住宅模式的城市综合体,总建筑面积约23.4万平方 米,其中,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3.2万平方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约15.8万平方米(包括百货主力店、商业街铺),地下停车场3.9万平方米。项目于2016年建成营业,其中:百货主力店于2016 年4月30日投入试运营;可售商业街铺和住宅于2016年开盘销售,目前住宅部分已全部销售完 毕,可售商业街铺部分销售。

由于"郴州友阿国际广场"是公司首个在湖南省内地州市拓展的大型城市综合体项目,总投资约14.4亿元。为获得项目建设用地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标的公司最初由公司 亿元,其中:公司现金出资持股51%,椰汽集团以土地使用权出资持股40%,熹华投资现金出资持股9%。 为加强公司对郴州友阿的控制和管理,在标的公司取得项目地块使用权后,公司于 2014年11月收购了郴汽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20%股权,持股比例达到77%。2018年,少数股东 豪华投资因自身原因拟对外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9%股权,公司作为老股东有优先受让权。 的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的管理决策效率,公司决定行使优先受让权,收购熹华投资持有的标

2、请详细说明本次交易的后续付款安排和资金来源,并补充披露资金来源的详细情况。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与熹华投资于2018年9月 25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款分两笔支付: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公司向熹华投资指定账户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7.800万元;标的股权解除质押且双方办妥股 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后的3个工作日内,由公司向惠华投资指定账户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3,900万元。该股权转让款公司均以自有资金支付。至本披露日,标的股权已全部过户 至本公司名下,湖南省股权登记管理中心于2018年10月8日出具了《股权过户证明》,标的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至本披露日,公司按协议约定于 2018年9月26日支付了首期股权转让款、公司自有流动资金较为充裕、后续股权转让款的支付不会影响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

3.审计报告显示、2015年到2017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为0,23,620.05万元和31,071.01万元,净利润为-1,165.81万元、-2,970.77万元和-5,909.79万元。 公告显示、2018年1-6月标的公 司的营业收入为13,164,90万元,净利润为-3,626.64万元。请详细说明标的公司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营业收入变动与净利润变动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标的公司是"郴州友阿购物中心"城市综合体的建设和运营主体,该项目属于百货主力 店+商业街+住宅模式的城市综合体,其营业收入来自于两个部分、零售业务和房地产销售。 现就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1-6月郴州友阿净利润持续为负以及营业收入变动与净

1、2015年度: "郴州友阿购物中心"城市综合体还处于项目建设期,同年7月公司取得郴 N市房产管理局签发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项目商住楼部分开始实施预售,项目的购物中心 中商业街也开始进人招商的阶段,公司取得了房屋的预售收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 ,确认房地产收入需要具备条件包括:房屋的土地证、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证件齐 ,房屋已建成完工且已取得房屋质监站(或类似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房屋验收备案证明 (或其他类似文件),房屋已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并已实际交付给购房者,且已由购房者签字确认收房;购房款项已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取,如系按揭购房,需按揭手续办理完成。 2015年已预售的房屋因未达到房地产收入确认条件,未确认营业收入,当期发生的因销售房屋产生的销售人员工资薪金、广告宣传等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故标的公司2015年净利润为

2、2016年度:(1)零售业务:"郴州友阿购物中心"主力店于2016年4月30日投入试营业 至年末零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021.17万元,因主力店商处于试营业阶段、收入规模较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资产开始计提折旧摊销,因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和 营所需人事费用、水电、物管、保洁等费用较大,主力店当期净利润为-4,651.75万元;(2) 房地产部分于12月取得了房屋的验收备案证明,且与业主完成了房屋交付手续,符合房地产

版人的确认条件,当期确认房地产收入12.598.88万元,实现净利润,1680.98万元。 3、2017年度:(1)零售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961.93万元,因公司尚处于市场培育期,开业时间不足两年,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长,但整体收入规模不大,资产折旧摊销等固定 费用、运营费用较大、主力店当期净利润为-5.556.40万元,按同口径对比,较上年度收入上升,亏损有所下降;(2)房地产部分: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109.07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企业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 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故在本期借款利息3,814万元全部损益化的情 况下实现净利润-353.30万元。

4、2018年1-6月:(1)零售业务: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1,237.26万元,虽整体收入规模仍 不大,但同比上年度收入增长12.71%,在折旧排销等固定费用和运营费用正常计提的情况下当期净利润-2,348.73万元,同比净利润增加5.45%;(2)房地产部分:上半年实现收入1,927.6万元,在确认当期借款利息1,629万元全部损益化的情况下实现净利润-1,277.92万元。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在编制顺务机表时严格遵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收入的确认、成本费用的计提和支出均按准则要求如实核算,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

4、公告显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评估值为130,030.22万元,增值率为 233.67%。请详细说明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的依据及合理性,以及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本次交易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一一企业价值》,对"湖南方 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郴州友谊阿波罗商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 31日,被评估单位账面净值为38,969,73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130,030.22万元,增值91,060.49万元,增值率为233.67%;市场比较法评估值为136,600.00万元,增值97,630.27万元,增值 率为250.53%。最终评估结果选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理由如下:(1)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 被广门中位广门举催日的员,以顺家为差量。 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2)市场比较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 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3)被评估单位郴州友谊阿波罗商业投 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正式对外开展经营和房产销售活动,距离评估基准日2017年12 月31日的时间较短,企业各项经营活动在逐步开展,在这种状况下,应用市场比较法评估,各 项经营和财务数据和已经上市的公司进行比较、所得评估结果有一定的局限性;并且市场比较法由于类比对象、类比因素直接来源于市场及公开信息,评估结果与基准日资本市场价格 相关性较高,评估结果易随着资本市场价格的变化波动,有一层和一层的不同定性。而相对而言,不于初创企业,资产基础法更为稳健,资产基础法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评估对象的内在价值 能够从资产构建角度客观地反映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2、被评估单位2017年12月31日的账面值为38,969.73万元,评估值为130,030.22万元,评估

增值91,060.49万元,增值率为233.67%。本次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被评估单位开发的商业和住宅房地产价值增值,相关房产资产的账面值为123,469.64万元,评估值为214,530.55万元,增 值91,060,91万元,增值率为73.75%。 委估房产为郴州友阿住宅公寓和友阿国际商业广场,住宅部分被评估单位基本销售完毕

(个别安置用房和自留房除外),商业房产部分销售。至评估基准日,委估房产的应面积为195,657.71平方米,其中:商业房产委估面积152,123.75平方米,住宅房产委估面积4,417平方 米、地下车库委估面积39,116.96平方米。郴州友阿国际商业广场地处郴州市北湖区中心地段商业地产价值较高。经市场调查,周边还有同等档次的步步高商场、美美世界商场以及维多利 亚商业广场作为郴州友阿国际广场商铺销售价格和租金的参考。通过市场比较法和收益法得到委估房产的评估值、经测算商业房产的账面值均价约为0.78万元/平方米,市场交易的评估 均价约为1.4万/平方米,这个价格是在充分市场调查和评估分析的基础上得到的,反映了公 允的市场价格。

3、评估公司是在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下进行了"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股权涉及的郴州友谊阿波罗商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在 评估过程中努力做到勤勉尽责,充分考虑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及 5、公告显示,截至公告披露日,交易标的处于质押状态,熹华投资承诺并保证按照《股权

转让协议》的约定,在收到首笔股权转让款的3个工作日内解除上述股权的质押。请详细说明 豪华投资解除质押拟采取的措施和资金来源。 熹华投资在收到公司首笔股权转让款后于2018年9月27日取得了质权人出具的同意解除 相关股权质押的证明,标的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取得了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郴州)股质登记注字(2018)第1675号】。

6、你公司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2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 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8年10月12日起,本公司新增腾安

320011 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可在腾安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 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元 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赎回业务, 单笔赎回申请的最低赎回份额 调整为1份,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保有份额调整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

份额赎回, 但某笔赎回导致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一个网点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相应的最低 赎回限额或最低保有份额时,余额部分的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本公司将同时在腾安基金开通指定基金的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基金申购、定投申购、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可在腾安基金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目前,投资者在腾安基金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 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可在腾安基金办理本公司前述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间的转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 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定投申购本公司旗下已代销的基金,申 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腾安基金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腾安基金的 有关公告。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原费率指各

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 间的转换业务,其申购费补差费率享有优惠,具体优惠费率以腾安基金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 资者留意腾安基金的有关公告。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 率折扣。原费率指各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腾安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

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

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代销机构申购、转换、定投申购业务的手续费。 活动期间,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

如有变动, 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 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

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17转1转8 网址: www.tenganxinxi.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鑫元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12日

基金名称		鑫元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鑫元裕利	
基金主代码		00291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7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功法》、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功法》、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功法》、等法规及 餐元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10月8日	
	基准日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70	
載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悲准日可供分配利润 (単位:人民币元)	56,846,605.8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 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单位:人 民币元)	_	
本次分红方案 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į)	0.499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第1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	信息	·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0月15日
除息日	2018年10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0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10月15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10月16日直接计人其基金账户,10月17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 似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紅免收分紅手续费。选择紅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紅利所折算的基金 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 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 2.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

为准,如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修改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 式。投資者中週近朝售机构查询《滤吹所符有基金份额附分红方式。
 3、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因为红导致基金净值周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1) 以下机构的销售网点曾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

 (3) 本公司密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

(3) 本公司保持, ixww.xy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 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证券代码:603658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遠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收到河南省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内分泌质控品Ⅱ 注册证编号:豫械注准20182400553 有效期:5年

有效期;5年 产品用途:本产品适用于催乳素(PRL)、人促黄体生成素(LH)、人促卵泡生成素 (FSH)、孕酮 (P)、睾酮 (T)、雌二醇 (E2)、促甲状腺激素 (TSH)、三碘甲状腺原氨酸 (T3)、甲状腺素 (T4)、甲状腺球蛋白 (Tg)、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 (FT3)、游离甲状腺素 (FT4)、人C—肱(C—P)、人胰岛素(INS)、胰岛素样生长因子—1(IGF—1)、人生长激素(HGH)、 β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HCG)、促肾上腺皮质激素 (ACTH)、醛固酮 (ALD)、人皮质醇 (Cortisol)、 17α —羟孕酮 $(17\alpha$ —OHP)、硫酸脱氢表雄酮 (DHEA-S)、维生素B12 (VB12)、叶酸 (FA)、25—羟总维生素D(25—OH—VD)检测时的质量控制。 、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较多厂家 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例如,迈瑞、迈克、中生北控等均有同类产品。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三、以公司业项的家門 内分泌质控品 II 是对原有内分泌质控品项目的补充,主要用于各医疗机构实验室质量搭动,用来观察和衡量仪器、试剂、操作等方面的一些误差和实验条件的变化,以判断实验

内分泌质控品 I注册证的取得,进一步丰富公司质控品产品线,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是对公司现有质控类产品的有效补充,可以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整体竞争力。2017年公司现有的内分泌质控品销售收入约40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约0.03%。该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

得,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

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